

四川政报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 省教委关于在全省实施“燎原计划” 试行方案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三月六日

川办发〔1989〕30号

省教育委员会《关于在全省实施“燎原计划”试行方案的报告》，已经省政府领导原则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加强领导，贯彻执行。在执行中要注意发挥地方政府的统筹职能，把教育、科技、农业几股力量结合起来，把“星火计划”、“丰收计划”与“燎原计划”的实施结合起来，以发挥整体效益。

关于在全省实施“燎原计划” 试行方案的报告

省人民政府：

目前，我省许多地方正在围绕“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依靠

教育”的方针，进行农村教育改革实验。为了深化这项改革，使农村教育切实转到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的轨道上来，“七五”期间至“九五”期间或稍后一些时间，拟在我省逐步实施“燎原计划”。“燎原计划”不是一般的农村教育事业发展计划，也不同一般的农村经济开发计划。它的实质是改革和发展农村教育，创造和推广农村教育为当地经济建设服务的典型经验，大面积提高农业劳动者的素质，增强广大农民吸收和运用科学技术的能力，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现将在我省实施“燎原计划”的试行方案报告于后：

一、基本任务

我省实施“燎原计划”的基本任务是：在扎实抓好普及义务教育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农村各级、各类学校智力和技术的相对优势，积极开展与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密切结合的实用技术和管理知识的教育，培养大批新型的农村建设者；同时主动配合农业与科技等部门，开展以推广当地先进实用技术为主的试验示范、技术培训、信息服务等多种形式的活动，使“星火计划”和“丰收计划”开发的新技术，通过教育这个“桥梁”转化为生产力，得到推广应用，按照目标管理的原则，逐步建立一批教育与经济协调发展、两个文明建设有明显进步、群众生活水平有较大提高的示范乡，并且使这种乡逐步扩大到县，形成燎原之势。

二、具体目标

我省“燎原计划”拟分三步实施：“七五”期间，建立示范乡一百五十个；“八五”期间，扩展到一千五百个；“九五”期间或者稍后一些时间，争取全省80%左右的乡达到示范乡的水平。

建立第一批示范乡的工作，主要在农村基础教育先进县、扫除文盲先进县、教育整体改革试点县和有省基点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的乡进行；其他地方，只选择个别乡（镇）探索经验。

1、通过实施“燎原计划”，要求示范乡达到：

（1）坚持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依靠教育的方针，建立起各单位密切配合，三种教育（即：基础教育、职工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互相沟通，教育与经济协调发展的运行机制。

（2）办有乡中心小学、乡初级中学（人口少的乡除外）、乡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和乡示范幼儿园。这些学校都有独立完整的校舍，必要的教学设备。中、小学和乡农校应有一至五亩教学实习基地。

（3）基本普及初中教育。

（4）十五至四十周岁的青壮年非文盲率达到95%以上。

（5）所有中、小学都能认真按照国家规定开展劳动技术教育或劳动教育。

（6）对当年未升入高一级学校的毕业生，及时进行短期职业技术培训。

（7）在乡初、高中毕业生和村、组干部能够掌握和运用自己生产范围内的各项实用技术和相应的管理知识。

（8）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明显成绩，依法办事、尊老爱幼形成风气。

(9) 农村经济有较大发展。

(10) 农民生活水平有较大提高。

2、建立示范乡的县，应力求做到：

(1) 把发展科技和教育放在首要位置，在规划经济发展的同时安排培养人才的计划；在布置、检查经济工作的同时，布置、检查培养人才的工作；在考核干部，总结、表彰其经济工作成绩的同时，总结、表彰其培养人才的成绩，切实抓住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这个关键，来促进经济发展，真正把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依靠教育的方针落到实处。

(2) 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方针，认真改革教育管理体制、教育思想、教育结构、教育内容和教育方法，建立起普通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相互沟通、协调发展的教育体系。

(3) 普通中、小学引进了职业技术教育的内容，并对小学后、初中后、高中后的青少年及时进行实用技术方面的职业教育。

(4) 积极开展职业技术教育，办好综合性较强的职业技术学校，大力培养适应振兴当地经济需要的初、中级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

(5) 建立以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乡农技站、农经站、畜牧兽医站为基础的、以县成人教育培训学校（中心）、职业中学、县农民技术学校为骨干的、有必要教学设施的“短、平、快”实用技术培训网络，使适用于本地的新技术能及时引进，迅速推广。

(6) 为农村经济的发展提供有效的经验，促使其经济效益明显高于邻近地区。

三、主要措施

为保证“燎原计划”的顺利实施，请各级政府尤其是县一级政府作好以下工作：

1、提高认识，增强实施“燎原计划”的自觉性。要做扎实有效的思想发动工作，教育干部和群众从“百年大计，教育为本”的战略高度认识实施“燎原计划”的重大意义，根本扭转就经济抓经济的老观念，树立科技是第一生产力、教育是科技的基础的新思想。懂得经济要上去，必须抓教育，彻底摆脱片面追求升学率的严重困扰，全面培养合格人才，从而推动全社会都把教育放在经济发展战略的首要位置，为实施“燎原计划”献计出力。

2、加强领导，实行“三个统筹”。实施“燎原计划”，主要由县政府领导，乡政府具体落实。在县、乡两级政府的领导下，建议县、乡两级分别建立由教育部门牵头、有关单位负责人参加的“实施‘燎原计划’领导小组”，抓好三个统筹：一是统筹经济与教育。县、乡两级政府都要把教育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积极探索厂、校结合，校、企结合的新路子，促进经济、教育一体化。二是统筹农、科、教。教育部门要负责统筹规划、组织协调、监督检查、总结经验。要根据“星火计划”、“丰收计划”的需要开设专业，确定学制，进行各种实用技术的传播。农业、科技等部门要对本行业的教育发展规划和教育改革提出建议，对直接主办的学校负责管理和监督；对联合办学的学校参与咨询和指导，在师资、教材、实验实习场地、市场信息等方面提供服务，充分利用教育部门纵横交错的办学网络推广新技术。三是统筹三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要统筹安排、合理使用

校舍、师资、资金、教材和实验实习场地，使之协调发展，功能互补，提高办学的整体效益，使三种教育都能在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的总目标中发挥作用。

同时，也要争取高等院校和中等专业学校主动为实施“燎原计划”承担一些任务。

3、广开财路，多渠道筹集资金。实施“燎原计划”的资金，主要用于培训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师资和改善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的办学条件，应当由地方政府采取过去已经行之有效的各种筹措资金的办法落实。同时，地方政府还可以统一使用技术培训费和科技普及费，同星火计划人才培训统筹进行；并可向银行争取一部分贷款，或本着自愿的原则，发动单位和个人投资、入股。此外，省将在财力可能的情况下，对实施“燎原计划”成绩特别突出的地方给予少量的补贴。

4、严格审批、检查、验收制度，鼓励表彰先进。全省确定的开展“燎原计划”的乡，由县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提名，市（地、州）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报省教委备案，县、乡两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具体组织实施。到1990年，对全省第一批实施“燎原计划”的地方，由省、市（以市为主）教育行政主管部门通过进行检查验收。经检查验收合格者，由上一级政府给予一定的奖励或表彰。

以上报告，无如不当，请转发各地、各有关部门按此执行。

四川省教育委员会

一九八九年二月十日